

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

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抚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目 录

人社权力事项清单.....	(1)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4)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6)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29)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30)



人社权力事项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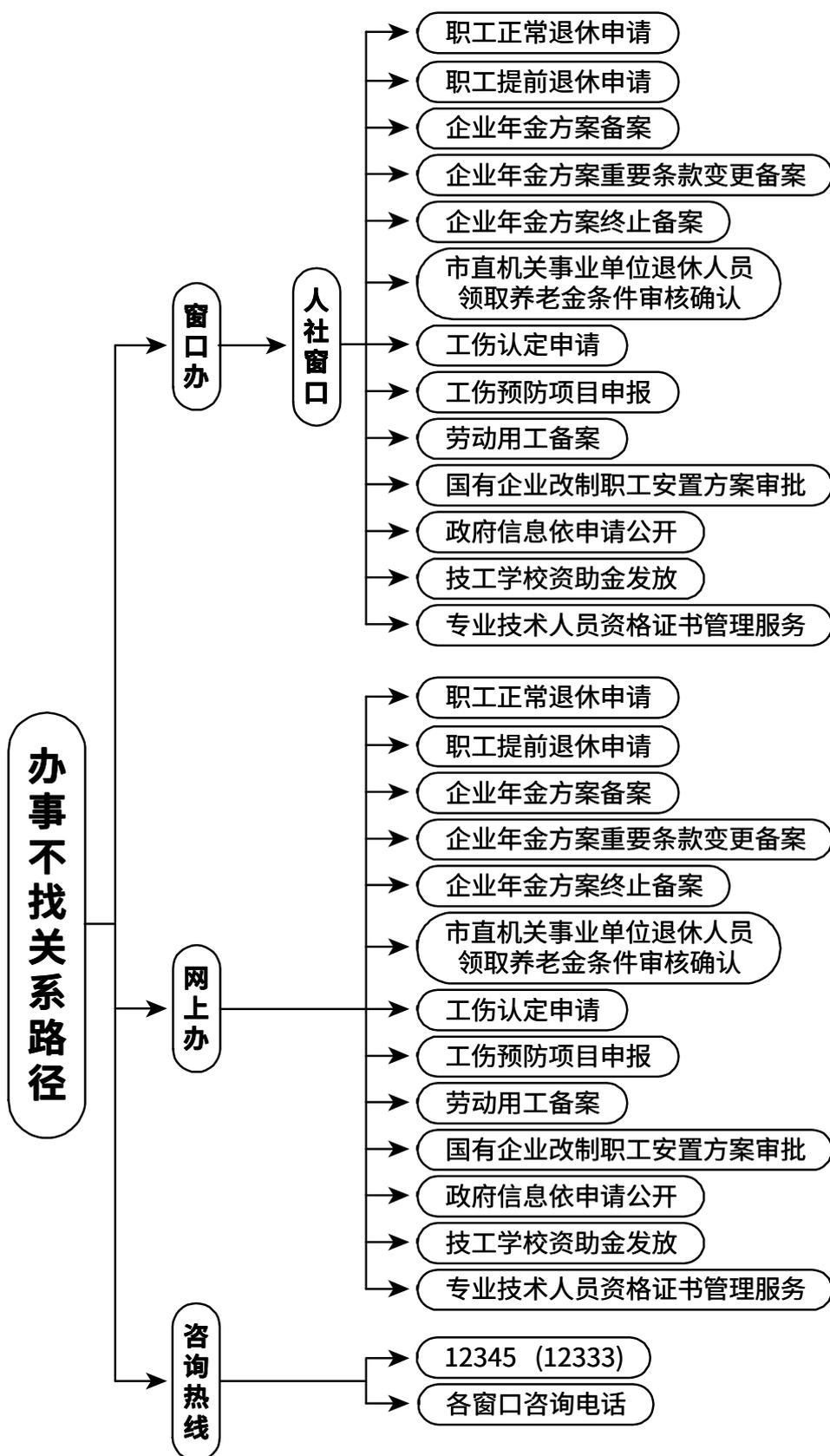
人社权力事项清单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一、企业职工 养老保险	1	<u>职工正常退休申请</u>	7	<p>业务指南</p>  <p>1.职工正常退休申请</p>
	2	<u>职工提前退休申请</u>	11	<p>业务指南</p>  <p>2.职工提前退休申请</p>
	3	<u>企业年金方案备案</u>	13	<p>业务指南</p>  <p>3.企业年金方案备案</p>
	4	<u>企业年金方案重要条款变更备案</u>	15	<p>业务指南</p>  <p>4.企业年金方案重要条款变更备案</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5	<u>企业年金方案终止备案</u>	17	<p>业务指南</p>  <p>5.企业年金方案终止备案</p>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6	<u>市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领取养老金条件审核确认</u>	18	<p>业务指南</p>  <p>6.市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领取养老金条件审核确认</p>
三、工伤保险	7	<u>工伤认定申请</u>	20	<p>业务指南</p>  <p>7.工伤认定申请</p>
	8	<u>工伤预防项目申报</u>	21	<p>业务指南</p>  <p>8.工伤预防项目申报</p>
四、劳动关系	9	<u>劳动用工备案</u>	22	<p>业务指南</p>  <p>9.劳动用工备案</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10	<u>国有企业改制职工安置方案审批</u>	24	<p>业务指南</p>  <p>10.国有企业改制职工安置方案审批</p>
五、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1	<u>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u>	25	<p>业务指南</p>  <p>11.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p>
六、技工学校补助金	12	<u>技工学校资助金发放</u>	27	<p>业务指南</p>  <p>12.技工学校资助金发放</p>
七、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管理服务	13	<u>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管理服务</u>	28	<p>业务指南</p>  <p>13.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管理服务</p>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服务窗口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服务窗口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联系电话
1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分领域 工伤认定办理	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 社保大厦 2 楼 34 号	024-52443227
2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潮汐窗口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	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 社保大厦 2 楼 35 号	024-52443218
3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分领域 企业职工退休	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 社保大厦 2 楼 36 号	024-52443219
4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潮汐窗口 事业单位人事	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 社保大厦 2 楼 37 号	024-52426975
5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出证窗口 专技人员服务	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 社保大厦 2 楼 38 号	024-52424116
6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办不成事反映窗口	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 社保大厦 2 楼 39 号	024-53997880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一、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 职工正常退休申请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直接受理的 38 家用人单位、企业主管部门及其他社会保障代理机构（资料来源：抚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 - 通知公告 <https://fsrs.fushun.gov.cn/tzgg/20210115/1bfb2b1d-4cae-4e0f-b609-cd8afc4ead03.html>），应于参保人员达到退休条件前 3 个月完成本人档案及其它原始资料整理确认和初步审核。单位初步审核后，填写《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员退休（职）表》，并将相关材料报送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1 需提供材料

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员退休（职）表》2 份（抚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 <https://fsrs.fushun.gov.cn/> 中-下载专区-抚顺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线下审核相关表格下载）；②参保人员档案；③参保人员身份证及户口本复印件。

1.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6 号窗口

网上办：①用人单位外网申报：打开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 <http://rst.ln.gov.cn>，在该网页中段“服务大厅”栏目中找到“辽宁人社公共服务平台”标志，点击进入。或者直接进入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fw.lnrc.com.cn/ehrss/login/>；②用人单位打印退休证：企业登录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 <http://rst.ln.gov.cn>/打印退休证；③退休职工本人打印退休证：退休职工登录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个人注册登录后，进入服务网厅保存和打印退休证。

操作流程



1.职工正常退休申请

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43219，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2. 职工提前退休申请

2.1 特殊工种提前退休申请

①个人申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直接受理的 38 家用人单位、企业主管部门及其他社会保障代理服务机构（资料来源：抚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通知公告 <https://fsrs.fushun.gov.cn/tzgg/20210115/1bfb2b1d-4cae-4e0f-b609-cd8afc4ead03.html>）中申请特殊工种提前退休的参保人员，应在达到特殊工种提前退休条件前 6 个月填写《特殊工种提前退休申请书》。②单位审核、申报。单位受理个人申请后，应在达到提前退休条件前 3 个月完成对本人档案及其它原始资料的整理确认，重点对特殊工种种类、岗位、从事年限等关键要素进行审核。不符合条件的，要终止退休申报程序；单位初步确认通过的，要在职工工作场所（包括生产车间、工段等）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申报。

2.1.1 需提供要件

①参保人员档案；②《特殊工种提前退休申请书》；③《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员退休（职）表》2 份；④《职工从事特殊工种岗位认定表》2 份；⑤《参保人员申请提前退休公示书》；⑥《单位承诺书》；⑦参保人员身份证及户口本复印件（②-⑥资料来源：抚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 <https://fsrs.fushun.gov.cn/>中-下载专区-抚顺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线下审核相关表格下载）。

2.1.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6 号窗口

网上办：①用人单位外网申报：打开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 <http://rst.ln.gov.cn>，在该网页中段“服务大厅”栏目中找到“辽宁人社公共服务平台”标志，点击进入。或者直接进入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fw.lnrc.com.cn/ehrss/login/>；②用人单位打印退休证：企业登录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 <http://rst.ln.gov.cn>/打印退休证。③退休职工本人打印退休证：退休职工登录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个人注册登录后，进入服务网厅保存和打印退休证。

操作流程



2.职工提前退休申请

2.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2.1.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43219，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2.2 非因工伤残或因病提前退休（职）申请

①个人申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直接受理的 38 家用人单位、企业主管部门及其他社会保障代理机构（资料来源：抚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通知公告 <https://fsrs.fushun.gov.cn/tzgg/20210115/1bfb2b1d-4cae-4e0f-b609-cd8afc4ead03.html>）中申请非因工伤残或因病提前退休（职）的参保人员，应填写《非因工伤残或因病提前退休（职）申请书》；②单位审核、申报。单位受理个人申请后，完成对本人档案及其它原始资料的整理确认，单位初步确认通过的，要在职工工作场所（包括生产车间、工段等）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申报。

2.2.1 需提供要件

①参保人员档案；②《非因工伤残或因病提前退休（职）申请书》；③《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员退休（职）表》2 份；④市级以上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出具的《职工因病、非因工伤残劳动能力丧失程度鉴定结论通知单》（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⑤《参保人员申请提前退休公示书》；⑥参保人员身份证及户口本复印件（②③⑤资料来源：抚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 <https://fsrs.fushun.gov.cn/> 中-下载专区-抚顺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线下审核相关表格下载）。

2.2.2 办理路径

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6 号窗口。

网上办：①用人单位外网申报：打开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 <http://rst.ln.gov.cn>，在该网页中段“服务大厅”栏目中找到“辽宁人社公共服务平台”标志，点击进入。或者直接进入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fw.lnrc.com.cn/ehrss/login/>；②用人单位打印退休证：企业登录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 <http://rst.ln.gov.cn/>打印退休证；③退休职工本人打印退休证：退休职工登录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个人注册登录后，进入服务网厅保存和打印退休证。

操作流程



2.职工提前退休申请

2.2.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2.2.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43219，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3. 企业年金方案备案

企业法人申请《企业年金方案备案》条件：1. 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2. 具有相应的经济负担能力。

3.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②基本情况简表；③职工代表大会决议；④企业年金备案函。

资料来源要件样表：

途径一：登录抚顺政务服务网

<http://zwfw.fushun.gov.cn/fszww/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d62ba9e-6685-4310-b7c4-64707b5bcda7>

途径二：登录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鼠标指向“辽宁省”，点击“抚顺市”并点击“确定”，鼠标再指向“部门”并点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点击“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在“申请材料”栏目，查看申请材料的填写要求审核准则。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6 号窗口

②网上办：

途径一：登录抚顺政务服务网

<http://zwfw.fushun.gov.cn/fszww/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d62ba9e-6685-4310-b7c4-64707b5bcda7>

途径二：登录辽宁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3.企业年金方案备案

3.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43219，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4. 企业年金方案重要条款变更备案

企业法人申请《企业年金方案重要条款变更备案》条件：

1. 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2. 具有相应的经济负担能力。

4.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年金备案函；②调整后的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③调整对照说明；④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资料来源要件样表：

途径一：登录抚顺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fushun.gov.cn/fszww/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0808003-8fa2-4c64-8f7c-55578ddc6817>

途径二：登录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鼠标指向“辽宁省”，点击“抚顺市”并点击“确定”，鼠标再指向“部门”并点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点击“企业年金方案重要条款变更备案”，查看申请材料的填写要求审核准则。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6 号窗口

②网上办：

途径一：登录抚顺政务服务网

<http://zwfw.fushun.gov.cn/fszww/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0808003-8fa2-4c64-8f7c-55578ddc6817>

途径二：登录辽宁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4.企业年金方案重要条款变更备案

4.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43219，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5. 企业年金方案终止备案

企业法人申请《企业年金方案终止备案》条件：1. 企业因依法解散、被依法撤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等原因，致使企业年金方案无法履行的；2. 因不可抗力等原因致使企业年金方案无法履行的；3. 企业年金方案约定的其他终止条件出现的。

5.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年金备案函；②终止企业年金计划方案；③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资料来源要件样表：

途径一：登录抚顺政务服务网

<http://zwfw.fushun.gov.cn/fszww/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cda8c4e-a389-4a48-8dd6-cf7fccb1db47>

途径二：登录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鼠标指向“辽宁省”，点击“抚顺市”并点击“确定”，鼠标再指向“部门”并点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点击“企业年金方案终止备案”，在“申请材料”栏目，查看申请材料的填写要求审核准则。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6 号窗口

②网上办：

途径一：登录抚顺政务服务网

<http://zwfw.fushun.gov.cn/fszww/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cda8c4e-a389-4a48-8dd6-cf7fccb1db47>

途径二：登录辽宁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5.企业年金方案终止备案

5.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5.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43219，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6. 市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领取养老金条件审核确认

市直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缴费至本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当月，参保单位应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工作人员退休，并及时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提交领取养老金的申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对参保人员领取养老金条件审核确认后，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按规定核算养老金，并从参保单位办理申领手续的次月起发放。

6.1 需提供要件

①干部人事管理权限部门出具的退休审批手续；（资料来源：参保单位提供）；②全国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工作专用干部任免审批表（资料来源：参保单位提供）；③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退休领取养老金申请表（资料来源：网上打印）；④退休（职）表（资料来源：参保单位提供）。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5 号窗口

②**网上办**：登录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 <https://rst.ln.gov.cn/>，点击人社服务专区---辽宁人社公共服务平台---单位登录---机关事业养老保险---行政审批申报---退休行政审批---提交---打印。

操作流程



6.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领取养老金条件审核
确认

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4 温馨提示：各参保单位未能按计划按时办理退休手续的，可预约其他时间办理。预约办理电话 024-52443218，我们随时为您服务。

三、工伤保险

7. 工伤认定申请

自然人、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组织法人、非法人企业、行政机关、其他组织以及中央、省及市属机关事业单位的职工，发生事故伤害或者按照职业病防治法规定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的，向所辖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申请工伤认定。

7.1 需提供要件

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应当准确完整填写《工伤认定申请表》，在法定时限内向市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交下列材料：

①受伤职工的居民身份证；②劳动合同（含聘用合同）文本复印件，或者职工与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含人事关系、事实劳动关系）的其他证明材料；③医疗机构出具的受伤后诊断证明书或者依法承担职业病诊断的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职业病诊断证明书（或者职业病诊断鉴定委员会出具的职业病诊断鉴定书），职工受伤害时的初诊病历；④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居民身份证；⑤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还应当分别提交相应证据：职工死亡的，提交死亡（火化）证明；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履行工作职责受到暴力等意外伤害的，提交公安部门的证明或者其他相关证明；因工外出期间，由于工作原因受到伤害或者发生事故下落不明的，提交公安部门的证明或者相关部门的证明；上下班途中，受到非本人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或者城市轨道交通、客运轮渡、火车事故伤害的，提交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部门的证明；在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中受到伤害的，提交民政部门或者其他相关部门的证明；属于因战、因公负伤致残的转业、复员军人，旧伤复发的，提交《革命伤残军人证》及劳动能力鉴定机构对旧伤复发的确认；⑥有可用于证明工伤经过的其他材料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要件样表：

途径：登录抚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
<https://fsrs.fushun.gov.cn/>-下载专区-工伤认定材料
下载。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4
号窗口

②网上办：登录辽宁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7.工伤认定申请

7.3 办理时限：15 日

7.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先拨打咨
询电话 024-52443277，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8. 工伤预防项目申报

自然人、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组织法人、非法人
企业、其他组织申请《工伤预防项目申报》条件：申请事项
属于部门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或者申
请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

8.1 需提供要件

①相关部门合法登记（注册）证；②辽宁省工伤预防项目申报表；③工伤预防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④工伤预防项目实施方案；⑤申报机构专业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开展项目所必需的设备、信息技术等材料等。

资料来源要件样表：

途径：登录抚顺政务服务网

<https://zwfw.fushun.gov.cn/fszww/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cc91d19-175a-440c-a2f1-1496ec426b09&taskid=>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4 号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fw.lnrc.com.cn/ehrss/login/>

操作流程



8.工伤预防项目申请

8.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8.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43277，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四、劳动关系

9. 劳动用工备案

企业和员工之间劳动关系发生新签、续签、解除、变更业务时需进行备案。

9.1 需提供材料

《劳动合同》 《解除劳动关系依据》（资料来源：企业自制）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9 号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fw.lnrc.com.cn/ehrss/login/>

操作流程



9.劳动用工备案

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9.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22996，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10. 国有企业改制职工安置方案审批

国有企业改制，职工安置方案须经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审议通过后，报同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审批。

10.1 需提供要件

- ①企业提供《改制（破产）方案》和《职工安置方案》；
- ②政府和企业主管部门审定意见和批复材料；
- ③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

资料来源要件样表：

途径：登录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鼠标指向“辽宁省”，点击“抚顺市”并点击“确定”，鼠标再指向“政务清单”并点击，鼠标再指向“部门”并点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事项列表中”点击“国有企业改制职工安置方案审批”，并点击“办事指南”，在“申请材料”栏目，对应申请材料名称点击“下载查看”，获取“申请材料样表”，点击“查看详情”4个字，查看申请材料的填写要求审核准则。

10.2 办理路径

- ①**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9 号窗口

②网上办：

途径一：登录抚顺政务服务网

<http://zwfw.fushun.gov.cn/fszww/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68b0c18-a8f6-4d8d-aded-0a7d48888314&taskid=6819e344-4ed5-4084-9e96-4941920d91de>

途径二：登录辽宁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10.国有企业改制职工安置方案审批

10.3 办理时限：9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22996，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五、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1.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除行政机关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外，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向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外以自己名义履行行政管理职能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部门申请获取相关政府信息。

11.1 需提供要件

①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申请表；②申请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单位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资料来源要件样表：

途径：登录抚顺政务服务网

<http://zwfw.fushun.gov.cn>

鼠标再指向“政务清单”并点击，鼠标再指向“部门”并点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事项列表中”点击“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并点击“申报”，在“申请材料”栏目，对应申请材料名称点击下载查看，获取“申请材料样表”。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9 号窗口

②**网上办：**登录抚顺政务服务网

<http://zwfw.fushun.gov.cn>

操作流程



11.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1.3 办理时限：15 个工作日

11.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24388，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六、技工学校资助金发放

12. 技工学校资助金发放

技工学校资助金发放分为技工学校免学费和助学金两部分。免学费的资助范围为全市公办中职学校全日制正式学籍在籍学生，民办中职一、二、三年级全日制正式学籍在籍学生，免学费标准按照省级人民政府及其价格、财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公办中职学校学费标准执行；助学金用于资助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2000 元。

12.1 需提供要件

①××学期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免学费学生名单；②××学期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资金统计表；③××学期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统计表；④××学期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学生名单。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9 号窗口

②网上办：

途径：登录抚顺政务服务网

<http://zwfw.fushun.gov.cn/fszww/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d08ed9e-0ff4-4221-9a65-4a0ffe9fc4d6&taskid=>

操作流程



12.技工学校资助金发放

12.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12.4 温馨提示：为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43209，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七、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管理服务

13.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管理服务

登录抚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 <https://fsrs.fushun.gov.cn/>-通知公告栏目将公布证书领取方式，包括自取和邮政快递（邮费自付）。

13.1 需提供要件

①身份证。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顺城区临江东路 19-10 号社保大厦二楼 38 号窗口

②**网上办**：登录抚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

<https://fsrs.fushun.gov.cn/tzgg/moreinfo.html>

操作流程



13.抚顺市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管理服务

1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52424116，如您确需到服务大厅窗口办理，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建议您优先选择“邮政快递”方式，如有不明事宜，您可拨打邮政部门咨询电话 024-57611201。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禁办事项	禁办情形
企业年金方案备案	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
企业年金方案重要条款变更备案	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
企业年金方案终止备案	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
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领取养老金条件审核确认	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参保人员不符合领取养老金条件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 申请公开的信息名称不明确或内容不明确。 2. 在互联网上已公示的信息。 3. 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
禁办事项存在禁办情形中的任意一种即禁止办理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序号	业务事项	可容缺资料	后补方式	资料来源	补齐时间
1	工伤认定申请	用人单位依法设立或者登记注册的有效证明；单位工伤认定申请、事故调查报告；个人受伤害经过；申请人与受伤害职工关系证明材料及身份证件；证人证言材料；受伤害当月考勤材料；受伤现场影响资料。	现场送达或邮寄	申请人提供	5个工作日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抚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